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
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
委托单位：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编制单位：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法人：邢天周

技术负责人：邢天周

项目负责人：邢天周

编制人员：李亚鹏

监测单位：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参加人员：韩靓

编制单位联系方式

电话：0379-62271520

传真：0379-62271520

地址：洛阳市涧西区九都路与黄河路交叉口中成九都城

邮编：471000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项目名称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代表	王嘉伟		联系人	杨春伟	
通信地址	洛阳市嵩县车村镇陈楼村				
联系电话	15978686730	传真	——	邮编	471400
建设地点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	八、非金属矿采选业 10； 12、石棉及其他非金属矿采选 109；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陕西崇尚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嵩县环境保护局	文号	嵩环监表【2021】11号	时间	2021 年 6 月 15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验收监测单位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调查单位	洛阳市永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21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42%
实际总投资	50	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比例	63%
设计生产能力	尾砂 1.62 万 t/a、尾矿泥 1.08 万 t/a	建设项目开工时间		2019 年 5 月	
实际生产能力	尾砂 1.62 万 t/a、尾矿泥 1.08 万 t/a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 年 9 月 18 日-2021 年 10 月 30 日	
调查经费	/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项目立项-试运行）	1、项目建设过程 2019 年 7 月本项目开工建设，属于未批先建，嵩县环境保护局对该企业进行了处罚，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接到整改通知单后即停止建设，并及时缴纳罚款。 受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陕西崇尚新环境				

	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5 月编制完成了《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2021 年 6 月 15 日，嵩县环境保护局出具了“关于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文号为：嵩环监表【2021】11 号。 2021 年 9 月项目建成并开始试运行。 2、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期间生产工况 本次验收调查期间企业处于正常运行状态，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2007）可知在工程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即可开展验收调查工作，本次验收符合规范。 我公司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赴现场实地踏勘，调查了项目的建设情况和环保设施建设情况、生态恢复措施的落实情况，核实了环境敏感目标分布情况等，并收集了有关资料，同时建设单位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进行了检测，我公司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编写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
--	---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竣工环保验收调查范围原则上与环评影响评价范围一致，当工程实际建设内容发生变更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能全面反映出项目建设的实际生态环境影响和其他环境影响时，根据工程实际变更和实际环境影响情况，结合现场踏勘对调查范围进行适当的调整。 由于《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未明确调查范围，本次验收调查参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及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结合现场踏勘情况，确定本项目验收调查范围见表 2-1。 表 2-1 验收调查范围统计表 <table><tr><td>环境要素</td><td>调查范围</td></tr><tr><td>生态环境</td><td>项目用地范围四周外延 500m</td></tr><tr><td>声环境</td><td>用地范围四周 200m 以内区域</td></tr></table>	环境要素	调查范围	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范围四周外延 500m	声环境	用地范围四周 200m 以内区域																									
环境要素	调查范围																															
生态环境	项目用地范围四周外延 500m																															
声环境	用地范围四周 200m 以内区域																															
调查因子	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中环境现状的各项调查因子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基本一致，详见表 2-2。 表 2-2 验收调查因子一览表 <table><tr><td>序号</td><td colspan="2">项目</td><td>验收调查因子</td></tr><tr><td>1</td><td rowspan="2">污染物</td><td>废气</td><td>颗粒物</td></tr><tr><td>2</td><td>厂界噪声</td><td>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最大声级 Lmax</td></tr></table>	序号	项目		验收调查因子	1	污染物	废气	颗粒物	2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最大声级 Lmax																				
序号	项目		验收调查因子																													
1	污染物	废气	颗粒物																													
2		厂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最大声级 Lmax																													
环境敏感目标	经调查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3 表 2-3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table><tr><td>序号</td><td>敏感点名称</td><td>距离（m）</td><td>方位</td><td>备注</td></tr><tr><td>1</td><td>陈楼村</td><td>233</td><td>N</td><td rowspan="5">环境空气保护目标</td></tr><tr><td>2</td><td>南坪村</td><td>393</td><td>W</td></tr><tr><td>3</td><td>下河南村散户</td><td>40</td><td>E</td></tr><tr><td>4</td><td>下河南村散户</td><td>300</td><td>E</td></tr><tr><td>5</td><td>下河南村散户</td><td>320</td><td>S</td></tr><tr><td>6</td><td>下河南村散户</td><td>40m</td><td>E</td><td>声环境保护目标</td></tr></table>	序号	敏感点名称	距离（m）	方位	备注	1	陈楼村	233	N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2	南坪村	393	W	3	下河南村散户	40	E	4	下河南村散户	300	E	5	下河南村散户	320	S	6	下河南村散户	40m	E	声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敏感点名称	距离（m）	方位	备注																												
1	陈楼村	233	N	环境空气保护目标																												
2	南坪村	393	W																													
3	下河南村散户	40	E																													
4	下河南村散户	300	E																													
5	下河南村散户	320	S																													
6	下河南村散户	40m	E	声环境保护目标																												
调查重点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区域不涉及依法设立的饮用水水源保护																															

	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国家森林公园等环境敏感区。 由于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占地，对生态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因此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来自运营期的废气、废水、噪声及固废的影响。 (1)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重点调查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防治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调查废气排放口污染物是否达标。 (2) 声环境影响调查 重点调查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及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调查四周厂界噪声是否达标。项目运行后，周边环境敏感点噪声达标情况。 (3) 水环境影响调查 重点调查工程运行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水环境影响情况。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 重点调查工程运行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及影响情况。
--	---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质量指标	表 3-1 声环境执行标准					
	项目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标准限值	
	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1 类			昼间 55dB（A）	夜间 45dB（A）
污染物排放标准	表 3-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有组织排放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	排气筒高度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监控点	浓度 （mg/m ³ ）
	颗粒物（其它）	120	15	3.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0
	注：排气筒高度还应高出周围 200m 半径范围的建筑物 5m 以上。					
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PM 浓度小于 10mg/m ³ ”						
总量控制指标	表 3-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生活污水经厂内现有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因此本项目不申请水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嵩县车村镇，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 08'06.578"北纬 33° 47'14.609"。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料堆存车间、原料预处理车间、尾泥浓缩池、尾砂回用车间及尾砂脱水车间等。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与环评阶段建设内容的相符性见下表。

表 4-1 本项目环评及实际建设情况一览表

表 1-1 主体工程及实际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现有工程建设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对比情况	
主体工程	原料堆存	/	在原 1#矿石堆场位置新建 1 座原料库，建筑面积 1600m ² 。用于原矿的堆存。	在原 1#矿石堆场位置新建 1 座原料库，建筑面积 1600m ² 。用于原矿的堆存。	与环评一致	
			在 2#矿石堆场位置新建一座碎料中转库，建筑面积 300m ² 。用于破碎后矿石的中转堆存。	在 2#矿石堆场位置新建一座碎料中转库，建筑面积 300m ² 。用于破碎后矿石的中转堆存。	与环评一致	
	原料预处理	/	新建原料预处理车间 700m ² ，设置 1 台鄂式破碎机、1 台反击式破碎机、1 台筛分机。用于原料预处理。	新建原料预处理车间 700m ² ，设置 1 台鄂式破碎机、1 台反击式破碎机、1 台筛分机。用于原料预处理。	与环评一致	
	选矿车间	球磨浮选车间	1 间占地 340m ² ，1 台球磨机及配套分级机、1 个搅斗槽及配套搅拌机、26 台浮选机。	本次未变动	本次未变动	与环评一致
		浓缩池	1 个浓缩池，设置 1 台过滤机和 1 台浓缩机	本次未变动	本次未变动	与环评一致
		精粉库	1 座精粉库，占地 1200m ²	本次未变动	本次未变动	与环评一致
		压滤水收集池	1 个 60m ³	本次未变动	本次未变动	与环评一致
	尾矿库	总坝高 27m，有效库容 38 万 m ³ ，	正常工况不再使用。尾矿回用处置系统故障	正常工况不再使用。尾矿回用处置系统故障	与环评一致	

		服务年限 17.5 年。 采用湿排工艺， 配套设置有回水管、回水池等。	时，尾矿浆排入尾矿库 应急处置。	时，尾矿浆排入尾矿库 应急处置。	
	尾泥浓缩池	/	新建 1 个尾泥浓缩池（500m ³ ），池顶放置 1 台旋流分离器。	新建 1 个尾泥浓缩池（500m ³ ），池顶放置 1 台旋流分离器。	与环评一致
	尾砂回用车间及尾泥脱水车间	/	新建 1 个尾砂回用车间 300m ² ，设置有 1 台尾砂清洗机（细砂回收机），1 台板式压滤机。	新建 1 个尾砂回用车间 300m ² ，设置有 1 台尾砂清洗机（细砂回收机），1 台板式压滤机。	与环评一致
	产品仓库	/	建筑面积 800m ² ，用于副产品（尾砂和尾泥）的储存。	建筑面积 800m ² ，用于副产品（尾砂和尾泥）的储存。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楼及辅助用房	占地 160m ²	依托现有办公用房	依托现有办公用房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生活用水通过管道取自山沟内山泉水；生产用水取自东大河，通过水泵打入选厂高位水池内供生产使用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用电来源于嵩县车村镇供电所，通过厂内变压器供给厂内各用电设备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经厂内现有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与环评一致
		选矿工艺废水、尾矿库渗滤水回用于生产	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对尾矿脱水废水、尾砂清洗废水处理后回用。	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对尾矿脱水废水、尾砂清洗废水处理后回用。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	①原料库粉尘：原料库密闭，库顶棚均匀布置有雾化洒水喷头。 ②原料库至鄂破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 ③碎料库粉尘：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 ④物料传送皮带进行密	①原料库粉尘：原料库密闭，库顶棚均匀布置有雾化洒水喷头。 ②原料库至鄂破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 ③碎料库粉尘：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 ④物料传送皮带进行密	与环评一致

		闭，落料点设置洒水喷头。 ⑤鄂破投料口、鄂破机：鄂破机投料口三面密闭，上方安装洒水喷头，同时设置集气装置；鄂破机置于密闭的车间内，同时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⑥反击破、筛分粉尘：反击式破碎机产、筛分机均置于密闭厂房内，同时上方产尘点位置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闭，落料点设置洒水喷头。 ⑤鄂破投料口、鄂破机：鄂破机投料口三面密闭，上方安装洒水喷头，同时设置集气装置；鄂破机置于密闭的车间内，同时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⑥反击破、筛分粉尘：反击式破碎机、筛分机均置于密闭厂房内，同时上方产尘点位置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与环评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送至车村镇垃圾中转站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与环评一致
	一般固废：资源化利用或合理处置	尾泥：脱水后外售给制砖企业。车间内设置污泥储存池，车间东侧（下游）设置导流渠，将渗滤水引入沉淀池(2m³)。	尾泥：脱水后外售给制砖企业。车间内设置污泥储存池，车间东侧（下游）设置导流渠，将渗滤水引入沉淀池(2m³)。	与环评一致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厂内现有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与环评一致
	精粉脱水废水：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精粉脱水废水：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精粉脱水废水：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与环评一致
	尾矿库渗滤水回用于生产	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对尾矿脱水废水、尾砂清洗废水处理回用。	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对尾矿脱水废水、尾砂清洗废水处理回用。	与环评一致

表 4-2 本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规格	产量	规格	产量
1	萤石精粉	60t/d (1.8 万 t/a)		60t/d (1.8 万 t/a)	
2	尾砂	粒径 0.15~0.35mm	1.62 万 t/a	粒径 0.15~0.35mm	1.62 万 t/a
3	尾矿	尾矿泥 1.08 万 t/a (脱水后，外售嵩县西城页岩墙体材料厂)		尾矿泥 1.08 万 t/a (脱水后，外售嵩县西城页岩墙体材料厂)	

表 4-3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环评设计用量	验收实际用量	环评与实际建设一致性
1	萤石原矿	未破碎原矿石(粒径 5~40cm), 4.5 万 t/a。	未破碎原矿石(粒径 5~40cm), 4.5 万 t/a。	与环评一致
2	纯碱	20t/a	20t/a	与环评一致
3	油酸	10t/a	10t/a	与环评一致
4	水玻璃	18t/a	18t/a	与环评一致

表 4-4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

车间/工序	设备	环评设计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备注
原料预处理	鄂式破碎机	1 台, 规格 50×60cm	1 台, 规格 50×60cm	与环评一致
	反击式破碎机	1 台, 规格 30×70cm	1 台, 规格 30×70cm	与环评一致
	筛分机	1 台, ZS1035	1 台, ZS1035	与环评一致
球磨浮选车间	球磨机	1 台, 规格φ1500×3500 (现有工程)	1 台, 规格φ1500×3500 (现有工程)	利用现有工程
	分级机	1 台, φ1200×8300	1 台, φ1200×8300	
	搅拌桶	1 台, φ1200×1500	1 台, φ1200×1500	
	浮选机	26 台, KYF-2	26 台, KYF-2	
	渣浆泵	2 台, 2PNJA, 55m³/h	2 台, 2PNJA, 55m³/h	
精矿浓缩工段	盘式真空过滤机	1 台, PG18-4	1 台, PG18-4	
	浓浆机	1 台, 2PNJA	1 台, 2PNJA	
回水系统	回水泵	/	/	回水泵不再使用
尾矿回收处理系统	旋流分离器	1 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浓密机	1 台, NMJ15M	1 台, NMJ15M	与环评一致
	细沙回收机	1 台, 规格 200×80	1 台, 规格 200×80	与环评一致
	带式压滤机	1 台, YX-3000	1 台, YX-3000	与环评一致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 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根据现场勘查, 通过与已经审批过的该项目的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进行核实, 本项目建设与环评及审批意见一致, 无变化情况。

生产工艺流程（附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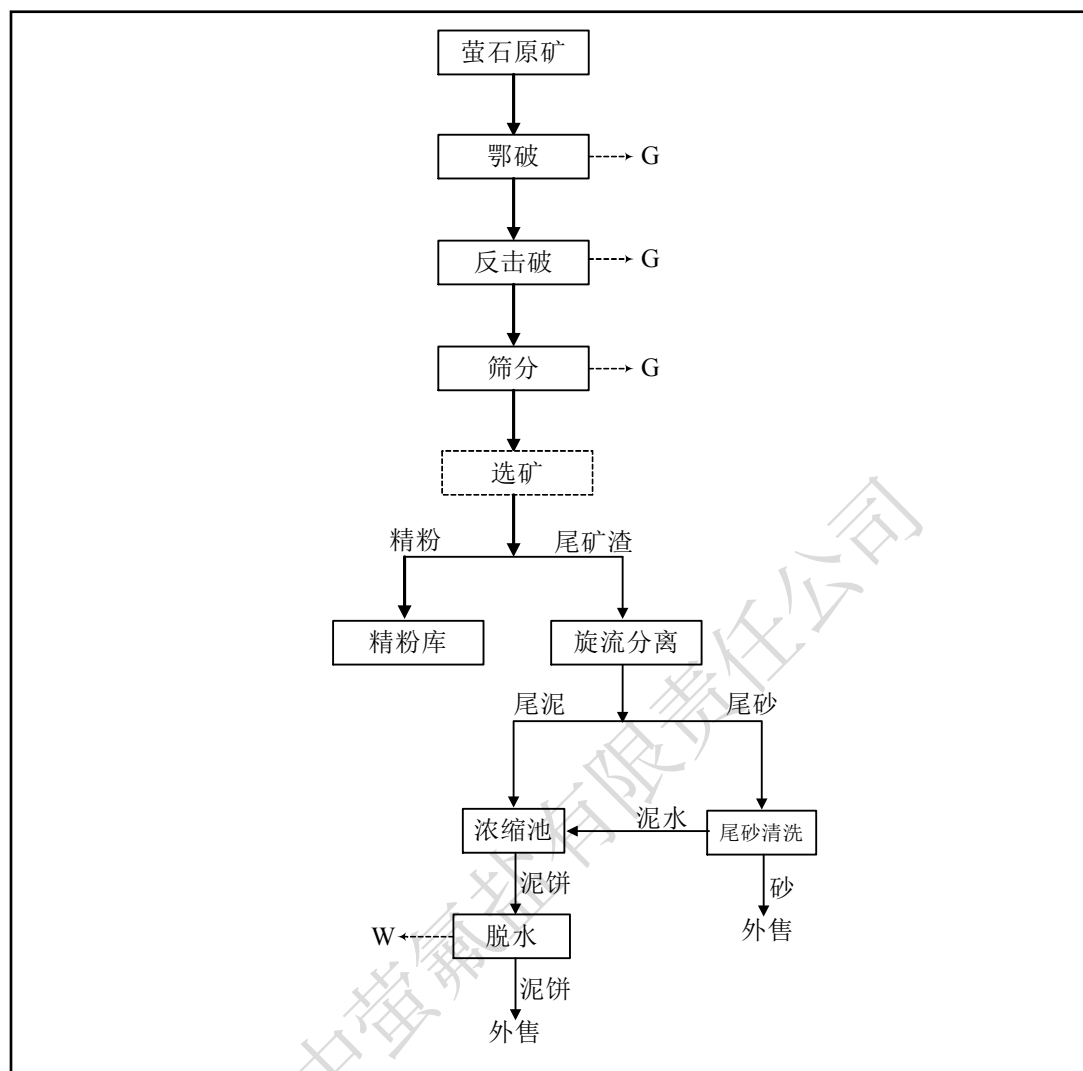


图 1 工艺流程图

流程简述：

（1）原矿入库堆存

本项目原料来自于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嵩县萤石矿和嵩县车村镇桃阳沟萤石矿，原矿运回后堆存至原料库内。

原料库顶棚均匀布置有雾化洒水喷头，原料库车辆进出口安装卷帘门，平时无车辆通过时关闭，只有车辆通过时开启。

（2）鄂破

技改项目原料为未破碎原矿（含废石）（粒径 5~40cm），经 1 台鄂破机进行一级破碎，破碎后粒径为<5cm。

鄂破过程会产生粉尘。

(3) 反击破

经一级破碎（鄂破）后的物料，经皮带输送至反击式破碎机（1 台）进一步破碎。

(4) 筛分

反击破碎后物料经振动筛（1 台）进行筛分，筛上物料（粒径大于 0.8mm）的返回反击破继续破碎；筛下物料（粒径小于 0.8mm）经皮带输送至碎料中转库。

(5) 选矿系统

破碎后的萤石矿进入球磨浮选车间，进行选矿加工。球磨浮选系统、设备、工艺均未发生改变。精粉进入精粉库；尾矿渣进入尾矿处理系统。

(6) 尾矿处理系统

①旋流分离

污泥浓缩池顶部设置 1 台旋流分离器，选矿出来的尾矿渣泵入旋流分离器，分离出泥和砂料。泥料进入浓缩池，砂料进入尾砂清洗机。

②尾砂清洗

旋流分离后的砂料进入尾砂清洗机，洗去砂中携带的泥。洗后砂料沥干水份后进入成品库；含泥水泵入浓缩池。

③脱水

尾泥浓缩池中添加絮凝沉淀剂（PAC、PAM），尾泥沉淀后，上清液溢流进入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到高位水池，用于生产；尾泥经带式压滤机脱水，泥饼通过皮带输送至泥饼库暂存，外售给制砖企业。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附图）

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原料堆存车间、原料预处理车间、尾泥浓缩池、尾砂回用车间及尾砂脱水车间等。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项目设计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1 万元，占总投资的 42%。项目实际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63%。

工程投资明细表见下表。

表 4-5 项目环保设施验收清单完成情况

项目	污染物	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	环评设计投资（万元）	实际采取的环保措施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原料库粉尘	原料库密闭，库顶棚均匀布置有雾化洒水喷头	2.5	原料库密闭，库顶棚均匀布置有雾化洒水喷头	5
	/	原料库至鄂破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	0.5	原料库至鄂破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	1
	碎料库粉尘	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	3	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	3.5
	鄂破机投料、破碎粉尘	鄂破机投料口三面密闭，上方安装洒水喷头，同时设置集气装置；鄂破机置于密闭的车间内，同时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5	鄂破机投料口三面密闭，上方安装洒水喷头，同时设置集气装置；鄂破机置于密闭的车间内，同时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5
	反击式破碎机、筛分机粉尘	反击式破碎机、筛分机均置于密闭厂房内，同时上方产尘点位置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5	反击式破碎机、筛分机均置于密闭厂房内，同时上方产尘点位置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6
废水	精粉脱水废水	经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依托原有	经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依托原有
	尾泥脱水、尾砂清洗废水	经废水处理系统（浓缩沉淀+过滤）处理后回用	5	经废水处理系统（浓缩沉淀+过滤）处理后回用。	3.5
	生活污水	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	依托原有	化粪池收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	依托原有

		施肥		农田施肥。	
地下水	/	①源头控制：含水构筑物（泥浆池、污泥浓缩池、沉淀池、生活污水收集管道及化粪池等）采取有防泄漏和防渗措施，将污染物跑、冒、滴、漏降低到最低限度。 ②尾泥洗砂、脱水车间：高标号的防水混凝土硬化。 ③原料库、碎料库、原料预处理车间、成品库：地面水泥硬化。	3	①源头控制：含水构筑物（泥浆池、污泥浓缩池、沉淀池、生活污水收集管道及化粪池等）采取有防泄漏和防渗措施，将污染物跑、冒、滴、漏降低到最低限度。 ②尾泥洗砂、脱水车间：高标号的防水混凝土硬化。 ③原料库、碎料库、原料预处理车间、成品库：地面水泥硬化。	3.5
噪声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1
固废	尾矿泥	脱水处理后，外售给制砖企业。设置尾砂和尾泥储存车间，内部设置污泥储存池。车间东侧（下游）设置导流渠，将渗滤水引入沉淀池(2m³)。	3	脱水处理后，外售给制砖企业。设置尾砂和尾泥储存车间，内部设置污泥储存池。车间东侧（下游）设置导流渠，将渗滤水引入沉淀池(2m³)。	5.5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运送至车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	依托原有	集中收集后运送至车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	依托现有
环境风险	/	尾矿综合利用处置系统故障时，尾矿浆排入尾矿库应急处置。	/	尾矿综合利用处置系统故障时，尾矿浆排入尾矿库应急处置。	/
合计			21	合计	31.5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新建原料库、原料预处理车间、成品库等，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因此，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来自施工期和运营期两个阶段。

1、施工期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1) 污染物排放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

施工期混泥土输送泵、运输车辆及施工阶段产生的泥浆废水，经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和道路喷洒抑尘，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施工期主要废气为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产生的尾气，施工过程中采取密闭围挡、工程场地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建筑材料集中堆放并遮盖、定期洒水抑尘、大风天气不进行大面积开挖等措施，针对机动车尾气，做好施工现场的交通组织，避免因施工造成的交通阻塞可减少怠速产生的废气排放。

施工期噪声主要为各种机械设备、运输车辆运行中产生的噪声，施工采用低噪声设备；控制车辆运输时间，夜间不运输等。

施工期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来源于施工工作人员工作过程中遗弃的废弃物，其成分与居民生活垃圾成分相似，以有机物为主，统一收集后交予环卫部门。

建筑垃圾主要有施工期挖土、运输弃土和各种建筑材料（如砂石、水泥、砖、木材等），能重新利用的分类收集后作为再生砖、再生骨料资源使用，其余的用于厂区道路修整。

本项目施工期未收到有关环保投诉。

(2) 运营期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保措施

本项目运营期环境污染主要为原料库粉尘、碎料库粉尘、颚式破碎机投料、破碎粉尘、反击式破碎机、筛分粉尘、尾泥脱水、尾砂清洗废水、设备噪声级尾矿泥、生活垃圾等。

原料库粉尘：原料库密闭、库顶棚均匀布置雾化洒水喷头，原料库至颚式破碎机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

碎料库粉尘：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

鄂破机投料、破碎粉尘：鄂破机投料口三面密闭，上方安装洒水喷头，同时设置集气装置；鄂破机置于密闭的车间内，同时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反击式破碎机、筛分机粉尘：反击式破碎机、筛分机均置于密闭厂房内，同时上方产尘点位置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尾泥脱水、尾砂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浓缩沉淀+过滤）处理后回用。

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周边农田施肥。

设备噪声：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尾矿泥：脱水处理后，外售给制砖企业。设置尾砂和尾泥储存车间，内部设置污泥储存池。车间东侧（下游）设置导流渠，将渗滤水引入沉淀池(2m³)。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送至车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评价总结论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各项污染物均能满足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要求，对环境产生的影响较小；项目建成后对当地经济起到促进作用；本项目在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的关于本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的意见和建议。企业应加强生产管理及监督，保证各项环保措施正常运行，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各级环境保护厅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嵩县环境保护局

嵩环监表（2021）11 号

关于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

你公司委托陕西崇尚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的分析结论和专家技术评审意见均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嵩县车村镇陈楼村，原项目选厂原料为破碎后原矿，因矿石品位降低等原因，配备矿山不再对原矿进行破碎，无法直接球磨浮选。选厂配套尾矿库剩余服务年限仅为 2.3 年。本项目在依托原有选厂的基础上，增加原矿预处理（破碎）工艺和尾矿综合利用工艺，对原矿进行预处理（破碎）后，进入现有球磨浮选车间；尾矿渣进行旋流分离。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工程投资为 21 万元。

二、该项目属未批先建，未批先建违法行为已经嵩县环保局立案查处。我局原则批准该项目《报告表》，建设单位在后续建设过程中要根据《报告表》所提要求，全面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其它建设审批手续，请按有关程序办理。

三、你公司应向社会公众主动公开已经批准的《报告表》，并接受相关方的

垂询。

四、建设单位在项目下步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原有工程遗留环保问题的整改措施。

（二）施工期要加强施工现场管理，落实《洛阳市 2020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防尘措施；施工期建筑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生活污水依托现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使用低噪音设备，防止噪声扰民；施工产生的泥土、砂石等要妥善处置，严禁随意倾倒；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定期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三）废气污染防治。按照环评要求，原料库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原料库至鄂破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鄂破机投料、破碎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反击式破碎机、筛分机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最终经 1 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颗粒物排放要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要求。

（四）废水污染防治。精矿脱水、设备冲洗产生的废水，经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尾泥脱水、尾砂清洗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浓缩沉淀+过滤）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掏肥田。

（五）噪声污染防治。优先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及设备，采取基础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六）固废污染防治。尾矿泥脱水处理后，外售给制砖企业；生活垃圾收集后运至乡镇垃圾中转站集中处置。

（七）落实土壤、地下水及环境风险等防范措施。

五、该项目涉及国土、林业、规划、安监、文物保护等事项，以行政主管部门审批意见为准。

六、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必须认真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完

成后，建设单位应按规定对项目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七、今后国家或省颁布新的国家或地方标准，项目执行新的标准。

八、嵩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本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监督项目“三同时”的落实。

2021 年 6 月 15 日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设计阶段	生态影响	/		/	/
	污染影响	/		/	/
	社会影响	/		/	/
施工期	生态影响	/		/	/
	污染影响	废气	①施工扬尘：采取密闭围挡、工程场地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建筑材料集中堆放并遮盖、定期洒水抑尘、大风天气不进行大面积开挖等措施；②机动车尾气：做好施工现场的交通组织，避免因施工造成的交通阻塞可减少怠速产生的废气。	①施工扬尘：采取密闭围挡、工程场地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建筑材料集中堆放并遮盖、定期洒水抑尘、大风天气不进行大面积开挖等措施；②机动车尾气：做好施工现场的交通组织，避免因施工造成的交通阻塞可减少怠速产生的废气。	已落实
		废水	①施工期混凝土输送泵、运输车辆及施工阶段产生的泥浆废水，经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和道路喷洒抑尘，废水不外排；②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施工期混凝土输送泵、运输车辆及施工阶段产生的泥浆废水，经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和道路喷洒抑尘，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噪声	施工采用低噪声设备；控制车辆运输时间，夜间不运输等	施工采用低噪声设备；控制车辆运输时间，夜间不运输等	
		固废	①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予环卫部门；②能重新利用的分类收集后作为再生砖、再生骨料资源使用，其余的用于厂区道路修整	①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予环卫部门；②能重新利用的分类收集后作为再生砖、再生骨料资源使用，其余的用于厂区道路修整	
	社会影响	/		/	/
运行期	生态影响	/		/	/
	污染影响	废气	①原料库粉尘：原料库密闭，库顶棚均匀布置有雾化洒水喷头。	①原料库粉尘：原料库密闭，库顶棚均匀布置有雾化洒水喷头。	

		②原料库至鄂破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 ③碎料库粉尘：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 ④物料传送皮带进行密闭，落料点设置洒水喷头。 ⑤鄂破投料口、鄂破机：鄂破机投料口三面密闭，上方安装洒水喷头，同时设置集气装置；鄂破机置于密闭的车间内，同时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⑥反击破、筛分粉尘：反击式破碎机产、筛分机均置于密闭厂房内，同时上方产尘点位置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②原料库至鄂破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 ③碎料库粉尘：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 ④物料传送皮带进行密闭，落料点设置洒水喷头。 ⑤鄂破投料口、鄂破机：鄂破机投料口三面密闭，上方安装洒水喷头，同时设置集气装置；鄂破机置于密闭的车间内，同时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 ⑥反击破、筛分粉尘：反击式破碎机产、筛分机均置于密闭厂房内，同时上方产尘点位置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1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废水	①精粉脱水废水：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②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③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对尾矿脱水废水、尾砂清洗废水处理后回用。	①精粉脱水废水：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②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③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对尾矿脱水废水、尾砂清洗废水处理后回用。	
	噪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废	①尾泥：脱水后外售给制砖企业。车间内设置污泥储存池，车间东侧（下游）设置导流渠，将渗滤水引入沉淀池(2m³)；②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送至车村镇垃圾中转站	①尾泥：脱水后外售给制砖企业。车间内设置污泥储存池，车间东侧（下游）设置导流渠，将渗滤水引入沉淀池(2m³)；②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送至车村镇垃圾中转站	
社会影响		/	/	/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	生态影响	本项目在原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新建原料库、原料预处理车间、成品库等，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较小。
	污染影响	1、大气：①施工扬尘：采取密闭围挡、工程场地设置车辆冲洗设施、建筑材料集中堆放并遮盖、定期洒水抑尘、大风 天气不进行大面积开挖等措施； ②机动车尾气：做好施工现场的交通组织，避免因施工造成的交通阻塞可减少怠速产生的废气。 2、废水：①施工期混泥土输送泵、运输车辆及施工阶段产生的泥浆废水，经沉淀后用于施工场地和道路喷洒抑尘，废水不外排；②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3、噪声：施工期主要噪声源是运输车辆、施工机械（推土机、搅拌机、吊车等）。噪声属废残留污染，随施工结束而消失，所以施工机械和车辆噪声对施工场地周围的声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4、固废：①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予环卫部门；②能重新利用的分类收集后作为再生砖、再生骨料资源使用，其余的用于厂区道路修整。
	社会影响	/
运行期	生态影响	/
	污染影响	1、废气：①原料库粉尘：原料库密闭，库顶棚均匀布置有雾化洒水喷头。②原料库至鄂破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③碎料库粉尘：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④物料传送皮带进行密闭，落料点设置洒水喷头。⑤鄂破投料口、鄂破机：鄂破机投料口三面密闭，上方安装洒水喷头，同时设置集气装置；鄂破机置于密闭的车间内，同时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⑥反击破、筛分粉尘：反击式破碎机产、筛分机均置于密闭厂房内，同时上方产尘点位置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废水：①精粉脱水废水：混凝沉淀处理后回用于生产；②生活污水依托厂区现有化粪池；③新建废水处理系统，对尾矿脱水废水、尾砂清洗废水处理后回用。 3、噪声：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4、固废：①尾泥：脱水后外售给制砖企业。车间内设置污泥储存池，车间东侧（下游）设置导流渠，将渗滤水引入沉淀池(2m³)；②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送至车村镇垃圾中转站
	社会影响	/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附监测图）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生态	/	/	/	/			
水	/	/	/	/			
气	1、监测单位：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2、监测时间：2021 年 10 月 25 日-10 月 26 日						
	3、监测频次：连续监测两天，每天 3 次						
	4、监测点位：①颚式破碎机粉尘、投料口粉尘除尘器进出口； ②反击式破碎机粉尘、筛分粉尘除尘器进出口； ③厂区下风向设置监控点 4 个						
	5、监测因子：颗粒物						
	6、废气排放监测结果及分析						
	表 8-1 废气有组织排放检测一览表						
	检测 点位	采样 时间	检测 周期	检测 频次	废气量 (Nm ³ /h)	颗粒物	
	鄂破投 料粉 尘、鄂 破粉 尘 排 气 筒 进 口	2021. 10.25	I	第一次	3.08×10 ³	464	1.43
				第二次	3.00×10 ³	359	1.08
				第三次	3.04×10 ³	372	1.13
				均值	3.04×10 ³	398	1.21
		2021. 10.26	II	第一次	2.96×10 ³	452	1.34
				第二次	2.92×10 ³	558	1.62
				第三次	3.00×10 ³	464	1.39
				均值	2.96×10 ³	491	1.45
	鄂破投 料粉 尘、鄂 破粉 尘 排 气 筒 出 口	2021. 10.25	I	第一次	3.25×10 ³	7.8	2.54×10 ⁻²
				第二次	3.31×10 ³	5.1	1.69×10 ⁻²
				第三次	3.18×10 ³	5.3	1.69×10 ⁻²
				均值	3.25×10 ³	6.1	1.97×10 ⁻²
		2021. 10.26	II	第一次	3.26×10 ³	4.4	1.43×10 ⁻²
				第二次	3.29×10 ³	7.9	2.60×10 ⁻²
				第三次	3.22×10 ³	6.3	2.03×10 ⁻²
				均值	3.26×10 ³	6.2	2.02×10 ⁻²
	反击破 粉 尘、 筛 分 粉 尘 排 气 筒	2021. 10.25	I	第一次	8.88×10 ³	748	6.64
				第二次	9.02×10 ³	852	7.69
				第三次	8.78×10 ³	741	6.51
均值				8.89×10 ³	780	6.94	

反击破 粉尘、 筛分粉 尘排气 筒 出口	进口	2021. 10.26	II	第一次	8.90×10^3	951	8.54
				第二次	9.02×10^3	848	7.65
				第三次	9.16×10^3	842	7.71
				均值	9.05×10^3	880	7.97
	反击破 粉尘、 筛分粉 尘排气 筒 出口	2021. 10.25	I	第一次	9.75×10^3	7.4	7.22×10^{-2}
				第二次	9.85×10^3	6.9	6.80×10^{-2}
				第三次	9.93×10^3	5.9	5.86×10^{-2}
				均值	9.84×10^3	6.7	6.62×10^{-2}
		2021. 10.26	II	第一次	1.09×10^4	7.9	8.61×10^{-2}
				第二次	1.06×10^4	8.5	9.01×10^{-2}
				第三次	1.01×10^4	7.4	7.47×10^{-2}
				均值	1.05×10^4	7.9	8.36×10^{-2}

本项目颚式破碎机进口、破碎过程产生的粉尘及反击破、筛分产生的有组织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标准限值要求及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矿石(煤炭)采选与加工企业绩效分级指标 PM 浓度小于 $10\text{mg}/\text{m}^3$ ”。

表 8-2 废气无组织排放检测结果一览表

采样时间	检测周期	检测点位	颗粒物 (mg/m^3)	备注
2021.10.25	第一次 (09:00-10:00)	下风向 1#	0.212	平均气温 13.3°C ; 平均气压 100.1kPa ; 南风; 平均风速 0.8m/s
		下风向 2#	0.283	
		下风向 3#	0.301	
		下风向 4#	0.372	
	第二次 (11:00-12:00)	下风向 1#	0.143	平均气温 16.1°C ; 平均气压 100.0kPa ; 南风; 平均风速 1.1m/s
		下风向 2#	0.197	
		下风向 3#	0.268	
		下风向 4#	0.286	
	第三次 (13:00-14:00)	下风向 1#	0.343	平均气温 19.3°C ; 平均气压 100.0kPa ; 南风; 平均风速 1.3m/s
		下风向 2#	0.415	
		下风向 3#	0.434	
		下风向 4#	0.307	
	第四次 (15:00-16:00)	下风向 1#	0.162	平均气温 18.6°C ; 平均气压 100.1kPa ; 南风;
		下风向 2#	0.450	
		下风向 3#	0.180	

2021.10.26		下风向 4 [#]	0.288	平均风速 1.0m/s
	第一次 (09:00-10:00)	下风向 1 [#]	0.195	平均气温 12.4℃; 平均气压 99.8kPa; 西北风; 平均风速 1.6m/s
		下风向 2 [#]	0.336	
		下风向 3 [#]	0.301	
		下风向 4 [#]	0.354	
	第二次 (11:00-12:00)	下风向 1 [#]	0.235	平均气温 18.4℃; 平均气压 99.9kPa; 西北风; 平均风速 1.8m/s
		下风向 2 [#]	0.469	
		下风向 3 [#]	0.415	
		下风向 4 [#]	0.307	
	第三次 (13:00-14:00)	下风向 1 [#]	0.273	平均气温 20.6℃; 平均气压 99.9kPa; 西北风; 平均风速 1.7m/s
		下风向 2 [#]	0.236	
		下风向 3 [#]	0.255	
		下风向 4 [#]	0.491	
	第四次 (15:00-16:00)	下风向 1 [#]	0.290	平均气温 19.6℃; 平均气压 99.8kPa; 西北风; 平均风速 1.7m/s
		下风向 2 [#]	0.345	
		下风向 3 [#]	0.272	
		下风向 4 [#]	0.435	

经检测，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中粉尘最大排放浓度为 0.491mg/m³，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颗粒物（其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周界外浓度最高点：1.0mg/m³。

声

- 1、监测单位：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 2、监测时间：2021 年 10 月 25 日-10 月 26 日
- 3、监测频次：连续监测两天，昼夜各监测一次
- 4、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及敏感点下河南村
- 5、声检测结果及分析

表 8-3 噪声检测结果

序号	检测地点	检测时间	昼间 Leq[dB (A)]	夜间 Leq[dB (A)]
1	东厂界	2021.10.25	57	46
		2021.10.26	56	46
2	南厂界	2021.10.25	56	45
		2021.10.26	55	45
3	西厂界	2021.10.25	55	46

			2021.10.26	56	45
	4	北厂界	2021.10.25	46	45
			2021.10.26	57	46
	5	下河南村	2021.10.25	52	43
			2021.10.26	53	42
经检测，本项目各厂界昼间噪声值范围为 46~57dB(A)、夜间噪声值范围为 42-46dB(A)，检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敏感点监测结果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					
电 磁、 振动	/	/	/		
其他	/	/	/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1 、施工期环境管理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各项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组织各承建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标准与制度，为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提供了制度保障。项目配置兼职环境管理人员及工程监理人员及工程监理人员对施工活动进行全过程环境监督，通过严格检查确保施工中的每一道工序满足环保要求，使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得到全面落实。 （1）工程的施工合同中与施工方签订了环境保护的条款，施工方严格按照设计和环境影响评价提出的环保措施进行施工。 （2）施工管理机构人员及工程监理人员对施工活动进行全程环境监督，保障了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的全面落实。 2 、营运期环境管理 进一步细化分工，明确责任，切实将环境保护落到实处。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本项目及时跟踪监测工程施工期和营运期的污染情况，委托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项目配备专人负责设施的运行检查及定期维护工作，并建立完善的维护和保养档案，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转，并要求定期委托监测机构进行日常监督监测，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1）环境管理状况分析：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自运行以来状况良好。 （2）建议：应进一步加强环境管理和落实环境监测计划，加强对相关机构中的有关人员进行环保法律法规、环境标准与工程建设有关的环境保护知识的培训，针对工程特别需要关注的环境问题及环保措施、环境监理的职责、对工程应急计划的熟悉和掌握发生突发事件的应急行动程序等方面进行专项批培训。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与建议

1、工程概况

本项目位于嵩县车村镇，地理坐标为东经 112° 08'06.578" 北纬 33° 47'14.609"。

2 、环境影响调查

(1) 大气环境影响

本项目运营期环境污染主要为原料库粉尘、碎料库粉尘、颚式破碎机投料、破碎粉尘、反击式破碎机、筛分粉尘。

原料库粉尘：原料库密闭、库顶棚均匀布置雾化洒水喷头，原料库至颚式破碎机投料口修建密闭廊道，顶部设置雾化洒水喷头。

碎料库粉尘：碎料库全密闭，库顶设置雾化洒水喷头，投料口设置水喷淋设施。

鄂破机投料、破碎粉尘：鄂破机投料口三面密闭，上方安装洒水喷头，同时设置集气装置；鄂破机置于密闭的车间内，同时上方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反击式破碎机、筛分机粉尘：反击式破碎机、筛分机均置于密闭厂房内，同时上方产尘点位置设置集气装置，废气经收集后引入 1 套袋式除尘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2) 水环境影响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尾泥脱水、尾砂清洗废水，本项目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浓缩沉淀+过滤）处理后回用。

(3) 声环境影响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各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经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监测结果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

(4) 固废环境影响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尾矿泥、生活垃圾。尾矿泥经脱水处理后，外售给制砖企业，生活垃圾经集中收集后运送至车村镇生活垃圾中转站。

3、 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能较好的落实环评报告中提出的管理和监测计划，成立相应的环境管理和执行机构，制定有明确的规章制度和责任制，用于保证各环保措施的正常运行。综上所述，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已按环保批复的要求，严格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该项目基本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三、验收调查结论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在项目的建设过程中，认真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嵩县环境保护局的批复文件，积极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并根据现行环保政策要求进行了整治。

根据调试期间监测调查结果表明，项目采取的各项环保措施有效地减少了工程污染物的排放，大大降低了工程对环境的影响程度。

根据本次验收调查，本工程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选厂改造及尾矿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	2019-410322-30-03-032252		建设地点	洛阳市嵩县车村镇陈楼村			
	行业分类(分类管理名录)	八、非金属矿采选业 10；12、石棉及其他非金属矿采选 109；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309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						
	设计生产能力	萤石精粉 60t/d、尾砂 1.62 万 t/a、尾矿泥 1.08 万 t/a				实际生产能力	萤石精粉 60t/d、尾砂 1.62 万 t/a、尾矿泥 1.08 万 t/a		环评单位	陕西崇尚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嵩县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嵩环监表【2021】11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9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1.11.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410325614840215P001Z			
	验收单位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洛阳市达峰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1		所占比例（%）	42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1.5		所占比例(%)	63			
	废水治理（万元）	7	废气治理(万元)	18	噪声治理(万元)	1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5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7200 小时			
	运营单位	嵩县中萤氟盐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410325614840215P		验收时间	2021.11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业建设项目)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排气量						/						/
	颗粒物						0.75						0.75
	排水量						/						/
	COD						/						/
	氨氮						/						/
	二氧化硫						/						/
氮氧化物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